

## 厦门大学 2020 年度国家基金申请书形式审查明细表

请申请人高度重视形式审查工作，请逐项认真对照后，在与本申请相关的“自查情况”处打√，并在表格末尾签字确认。

项目名称			
所在学院		项目申请人	
自 查 内 容			自查情况
填写准备工作			
1	已认真阅读《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条例》、《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资金管理办法》、《2020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相关类型项目管理办法和科技处申报通知。		<input type="checkbox"/>
2	已认真阅读并接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人公正性承诺书》要求。 <u>(在线提交申请书时弹出)</u>		<input type="checkbox"/>
3	已了解申请书填写格式及相关要求。已在基金委系统下载各类项目最新的填报说明及撰写提纲、参与者简历、导师同意函、专家推荐信等模板，并严格按照要求撰写。切勿直接使用或复制以往申报项目的各类模板。		<input type="checkbox"/>
4	已具备申报资格(学位、职称、聘用情况及指南的其他要求)，提供的信息要求与学校人事档案一致。 ①具备高级职称或已获博士学位或 2 名同领域高级职称专家推荐； ②与依托单位有正式聘用关系； ③非全职聘用的工作人员作为申请人申请科学基金项目，应当在申请书中如实填写在我校的聘任岗位、聘任期限和每年在该依托单位的工作时间， <u>准备 备好相应证明材料原件供科技处进行形式审查。</u>		<input type="checkbox"/>
5	已在基金委系统中完善全部个人信息，如实填写了研究生及博士后导师信息，且只使用唯一身份证件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6	已确认没有与国家社科基金项目重复资助： ①申请人没有正在主持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②申请人本年度没有同时申请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③申请人 2015 年后立项并已结题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已提交《结项证书》复印件并已加盖厦门大学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7	申请杰青项目的申请人，已确认不属于正在申请国家“千人计划”创新人才长期项目、外国专家项目，国家“万人计划”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等 5 类人才计划项目任何一类的，以及获得上述 5 类人才计划项目任何一类支持且在支持期内的。		<input type="checkbox"/>
8	申请优青项目的申请人，已确认不属于正在申请国家“千人计划”创新人才长期项目、外国专家项目，国家“万人计划”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等 5 类人才计划项目任何一类的，以及获得过上述 5 类人才计划项目任何一类支持的；已确认不属于正在申请国家“千人计划”青年项目、国家“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项目、“长江学者奖励计划”青年学者项目等 3 类人才计划项目任何一类的，以及获得上述 3 类人才计划项目任何一类支持且在支持期内的。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信息（申请书简表）			

9	已根据所申请的研究方向或研究领域，按照 2020 年《指南》所附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申请代码”准确选择申请代码， <b>确认申请内容属于该学科资助范畴。</b>	<input type="checkbox"/>
10	“申请代码”“资助类别”“亚类说明”“附注说明”选择或者填写准确无误。要求“选择”的内容，只能在下拉菜单中选定；要求“填写”的内容，已键入相应文字；部分项目“附注说明”严格按《指南》相关要求选择或填写。	<input type="checkbox"/>
11	申请代码尽量准确选择到最后一位（6 位或 4 位），项目指南对申请代码选择有特殊要求的，请参照指南执行。如生命学部项目的申请代码 1 必须选择至最末一级，凡是只选择到学科一级申请代码的申请一律不予受理。	<input type="checkbox"/>
12	项目组成员中有厦门大学以外的人员（包括研究生），即视为有合作单位。合作单位间涉及经费分配的，应在 2020 年 4 月 1 日前签署厦门大学《联合申报科研项目合作协议书》或以其他形式约定经费分配及成果归属。	<input type="checkbox"/>
13	项目组成员中如有境外人员则被视为以个人身份参与项目申请，其所在单位不是合作单位，不计入合作单位总数。	<input type="checkbox"/>
14	申请人、项目组成员身份证号码、工作单位、职称、年龄、学位等信息准确、真实、无误（与人事档案一致），避免参与人姓名、证件号、邮箱等信息输入错误等。 <b>申请人应确认项目申请人、项目组成员均未超项。</b>	<input type="checkbox"/>
15	经费预算按照最新的“项目资金预算表编制说明（2019 年 7 月）”的要求填报。申请人只需编报直接费用预算（杰青项目无需编报）。	<input type="checkbox"/>
16	①青年基金研究期限为 2021.1.1-2023.12.31； ②面上项目研究期限为 2021.1.1-2024.12.31； ③重点项目、重点国际（地区）合作、重大项目、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为 2021.1.1-2025.12.31； ④其他项目请参照指南规定年限，除特殊说明的以外，申请书中的起始年月一律填写 2021 年 1 月 1 日；终止年月按照各类型项目资助期限的要求一律填写 20** 年 12 月 31 日； ⑤博士后研究人员可以根据在站时间灵活选择资助期限，不超过项目最长资助期，按实际情况填写 2021 年 1 月 1 日-20** 年 12 月 31 日。	<input type="checkbox"/>
17	杰出青年科学基金和优秀青年科学基金： ①项目名称一般应填写“研究领域”，而不是具体的研究课题名称； ②保证每年在依托单位从事研究时间在 9 个月以上； <b>③与境外单位没有正式聘用关系；</b> ④外籍和港澳台地区的申请人，提供全职在我校工作聘期的证明材料扫描文件； ⑤杰青申请书摘要部分请填写申请者的主要学术成绩。	<input type="checkbox"/>
18	重点项目： ①重点项目“附注说明”一栏已填写年度指南中的领域名称，并按相应学部要求准确选择了对应申请代码； ②信息学部、医学部受理非立项重点领域自由申请项目，附注说明需分别选择 <b>“非领域申请”（信息科学部）、“宏观领域”（医学科学部）</b> 选项。医学部“宏观领域”重点项目，还需要在申请书正文部分之前增加 800 字左右的“关于已取得重要创新性进展的情况说明”，未附“说明”的申请将不予受理； ③生命、信息、医学部等需提交 5 篇以内申请人的代表性论文 PDF 文件或论	<input type="checkbox"/>

	文首页，并将其上传电子版申请书附件中； ④已与所有参与人及合作单位（如有）确认，同意参与本项目。	
19	重点国际(地区)合作研究： ①申请者填报中文申请书的同时，还需填报英文版申请书，并以附件形式与中文申请书同时提交； ②提交中英文协议书、合作者在所在国（或所在地）主持与申请项目内容有关的研究项目证明材料或近3年发表的与申请项目内容有关的论文。	
20	外国青年学者研究基金： ①保证资助期内全职在依托单位开展研究工作；确保在中国工作期间遵守中国法律法规及科学基金的各项管理规定； ②在线提交以下附件材料电子版：（1）申请人与依托单位签订的协议；（2）不超过5篇代表性论文的首页。	
<b>报告正文</b>		
21	申请书按所报项目类别最新的正文撰写提纲填写，无遗漏，内容规范、完整、真实，不得删除或改动提纲标题及括号中的文字。	<input type="checkbox"/>
22	请申请人高度重视人员信息填写： ①申请人应先到信息系统中“个人信息维护”中完善个人简历，系统将自动读取申请人简历，参与者简历通过参与人模板另行上传； ②简历中要详细提供申请人及主要参与者（除学生外）的工作简历和受教育（包括学校和专业名称、导师姓名等）情况与以往获基金资助、结题、发表论文等情况； ③申请人应当如实填写研究生及博士后导师信息，姓名与职称分开填写； ④参与人的信息应严格按照参与人模板要求填写，信息完整、准确，除非特殊说明，请勿删除或改动简历模板中蓝色字体的标题及相应说明文字； <b>⑤简历中首行的“<u>职称与‘科研与学术工作经历’的目前职称一致，且与前面‘项目组主要参与者’表格一致；简历中学位信息与与前面‘项目组主要参与者’表格一致；</u></b> ⑥教育经历和科研学术工作经历不断档，不同经历分开倒序填写。	<input type="checkbox"/>
23	立项依据参考文献书写规范，列出所有作者、论著题目、期刊名或出版社名、年、卷（期）、起止页码。	<input type="checkbox"/>
24	<b>年度研究计划时间与基本信息表研究期限一致。</b>	
25	已按要求填写正在承担的与本项目相关的科研项目情况（申请人和项目组主要参与者正在承担的与本项目相关的科研项目情况，包括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的项目和国家其他科技计划项目，要注明项目的名称和编号、经费来源、起止年月、与本项目的关系及负责的内容等）。	<input type="checkbox"/>
26	已按要求填写已完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情况（对申请人负责的前一个已结题科学基金项目（项目名称及批准号）完成情况、后续研究进展及与本申请项目的关系加以详细说明。另附该已结题项目研究工作总结摘要（限500字）和相关成果的详细目录）。	<input type="checkbox"/>
27	申请人或参与者中的高级职称人员，如有申请或参与申请或正在承担项目中所在单位信息不一致，已在正文中说明。	
<b>提交材料要求 签字和盖章页</b>		
28	<b>签字页顶部的项目名称、亚类说明和附注说明与封面完全一致。</b>	<input type="checkbox"/>
29	纸质申请书签字盖章页 <b>（为计划书阶段留底）</b> 上的成员签字前已准确核对其	<input type="checkbox"/>

	身份证信息， <b>保证签名和印刷体完全一致。</b>	
30	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主要成员亲笔签字（如须委托签字，需向科技处提供委托人的同意邮件或者传真件留底备案）	<input type="checkbox"/>
31	由于5月31日前所有项目申请实行无纸化， <b>请申请人务必确认在系统中填写的合作研究单位名称为在基金委系统中注册的依托单位全称或者法人单位的全称。</b>	<input type="checkbox"/>
<b>附件</b>		
32	无高级职称且无博士学位人员申请项目的，需附2位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同行专家推荐信（请按照基金委提供的模板填写），推荐者应亲笔签名。	<input type="checkbox"/>
33	在职研究生申请项目的，需有导师同意函(请按照基金委提供的模板填写。在导师同意函中，须说明申请课题与学位论文的关系，承担课题后的工作时间和条件保证等)，导师应亲笔签名。如申请人无高级职称， <b>需要同时再附2位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同行专家推荐信。</b>	<input type="checkbox"/>
34	非全职聘用的境内外人员已在申请书中说明，并提供聘任合同复印件或人事处证明备查。	<input type="checkbox"/>
35	外青项目：已签署与我校的协议书，并保证在项目执行期内在我校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36	有境外人员参加的项目：视为个人参与，参与人应通过信件、传真等本人签字的文件，说明本人同意参与本项目申请并履行职责（无标准格式，内容自拟），并作为附件上传。	<input type="checkbox"/>
37	医学部项目已在电子版中提供不超过5篇申请人相关论著的PDF文件。	
38	涉及科研伦理与科技安全（如生物安全、信息安全等）的项目申请，申请人应当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伦理准则，并按照相关科学部的要求提供相应附件材料（电子申请书应附扫描件）。如生命学部和医学部项目已附相关的伦理证明、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单位承诺、知情同意书等，并将扫描件上传至电子版申请书的附件中。有纸化项目还需提供纸件原件作为附件。	<input type="checkbox"/>
<b>其它注意事项</b>		
39	在职研究生只能通过其人事关系所在的单位申请，同时须 <b>单独提供</b> 导师同意其申请项目并由导师签字的函件，承担项目后的工作时间和条件保证等。	<input type="checkbox"/>
40	已确认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的申请人或者主要参与者的单位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已在申请书中详细注明： ①同年申请或者参与申请各类科学基金项目的单位不一致的； ②与正在承担的各类科学基金项目的单位不一致的。	<input type="checkbox"/>
41	在读（全脱产）研究生不能作为负责人申请各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42	已获得过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资助的（包括执行期为一年的小额探索项目以及被终止或撤销的项目），不能再次申请青年科学基金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43	申请人及主要参与者在填写论文、专利和奖励等研究成果时，已严格按照申请书撰写提纲及参与人模板的要求，规范列出研究成果的所有作者（发明人或完成人等）署名， <b>准确标注，不得篡改作者（发明人或完成人等）顺序，不得隐瞒共同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信息，不得虚假标注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b>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